



# 成都公积金提取细则出台,10月8日正式实施 哪些可以按月提取? 解答来了

9月13日上午,成都公积金中心相关负责人对《成都住房公积金按月提取住房公积金贷款偿还个人住房贷款本息管理相关规定(试行)》《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印发〈成都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实施细则〉的通知》《成都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实施细则》《成都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实施细则》进行了解读,回应了“按月提取还贷”的申请条件、办理方法,以及公积金缴存比例等具体问题。

记者从成都公积金中心获悉,成都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存贷系数定为0.9,相关政策并将于2021年10月8日正式实施。

问:新政后哪些提取业务可以按月提取?

答:可以按月提取的业务有购买自住住房提取、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租赁自住住房提取三类。购买自住住房提取调整为“购房五年内申请,可每月提取一次”;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调整为“可每月提取一次”,其中,提前结清贷款提取调整为“提前结清贷款后五年内申请,可每月提取一次”;租赁自住住房提取调整为“可每月提取一次”。

问:按月提取的业务是否需要每月都提出申请?可不可以累计提取?

答:可以累计提取。职工可根据自己需要,确定申请提取的间隔时间,无需每月都提出申请。每次申请提取时,中心将根据未申请提取的月数计算职工应提取的金额。需要注意的是,无备案租赁自住住房提取不能跨年累计提取。

例如,职工李某于2021年10月按揭购买了一套商品住房,于11月申请了首次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其后一直未申请提取,直到2022年5月,李某再次就该套住房贷款申请偿

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其可将未申请提取的2021年12月至2022年5月间的还款额,累计在一起申请提取。

问:按月提取的业务可以通过哪些渠道办理?

答:可通过成都公积金APP线上渠道和中心线下服务窗口办理。其中,职工还可以跟中心签订按月提取协议,每月自动提取账户余额用于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

问:哪些提取业务同一年度只能选择一套住房申请提取?

答: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租赁自住住房这几类住房消费提取业务,职工在同一年度内,只能选择一套住房进行提取。需要注意的是,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提取不受此限制,例如职工当年已办理了购买自住住房或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的,还可以办理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提取。

问:纳入贷款额度计算的缴存余额怎么提取?

答:职工申请公积金贷款时,纳入贷款额度计算的缴存余额,自公积金贷款受理之日起至贷款发放前,不得申请提取;在公积金贷款发放后至贷款结清前,仅能用于偿还该套住房的公积金贷款本息提取。

问:新政后能否以公积金贷款所购的住房申请提取首付款?

答:可以。职工在2021年10月8日后申请办理的公积金贷款,可提取未纳入贷款额度计算的缴存余额用于支付该套住房首付款。

例如,张三账户余额8万元,2021年10月20日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其公积金账户余额中有3万元用于计算贷款额度,另外的5万元未用于计算贷款额度。因此,在贷款发放后,张三可申

请将未纳入贷款额度计算的5万元账户余额提取用于支付该套住房的首付款。

问:异地房屋申请提取有什么变化?

答:2021年10月8日后,将原有“职工及其配偶本市无房,在川内购房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户籍地和工作地限制”的规定,调整为以德阳市、眉山市、资阳市行政区域内的住房申请提取公积金,将不受户籍所在地或工作所在地限制。职工购买德阳市、眉山市、资阳市行政区域以外住房的提取时,房屋地址应与职工本人或配偶户籍所在地或工作所在地的地级行政区域一致。

问:限制多套房提取是什么?

答:自2021年10月8日起,职工申请时近五年内已办理两套及以上住房购房提取,或当前在本市拥有两套及以上住房产权的,不得再申请第三套及以上住房购房提取。

问:限制多套房提取具体如何理解?

答:一是限制多套房提取的规定,仅针对通过按揭或全款购买新房以及再交易住房的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不包含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等其他提取业务。二是近五年内已办理的购买自住住房提取套数,是以中心业务系统提取明细中的记载为依据。需要注意的是,2021年10月8日以前产生的系统提取记录不纳入购买自住住房提取套数的认定范围。

例如,职工张某名下有两套住房,分别于2018年9月、2021年11月办理了这两套住房的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业务,由于2021年10月8日以前的购买自住住房提取记录不纳入提取套数的认定范围,那么张某五年内仅有一套购买自住住房提取记录。

三是本市拥有的房屋套数以住建部门登记的房屋套数及取得时间进行排序,排序为第三套及以后的住房不能办理购买自住住房提取,第一套和第二套符合提取条件的,可以申请购买自住住房提取。

例如,职工王某当前在本市有A、B、C三套住房,分别购于2011年、2017年、2021年,按照上述规定,C住房为第三套住房,不能申请购买自住住房提取,A住房由于购房时间超过了五年,也不能申请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仅有B住房不属于第三套及以上的住房,且购房时间也未超过五年,可以申请购买自住住房提取。

问:职工不能在线上办理提取业务,也无法亲自到柜台办理的,是否可以委托他人代办?

答:可以。职工可委托他人办理除租赁自住住房提取、购买再交易住房提取以外的提取业务。委托方式包含通过手机APP办理委托登记,或填写纸质《成都住房公积金提取委托代办书》交由代办人代办业务时提供。

问:新旧政策在衔接过渡方面有何具体的规定?

答:有四个方面的衔接过渡规定:一是10月8日前受理的公积金贷款不能再以该套住房办理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二是10月8日前已办理过购买自住住房提取的职工,不能再次以该套住房办理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三是10月8日前以提前结清贷款办理过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的职工,不能再次以该套住房办理偿还自住住房贷款本息提取;四是10月8日后,不再新增签订“按年委托提取协议”,10月8日前职工已签订且未解约的“按年委托提取协议”,按协议约定继续执行。

(据成都发布)

## 为期10天 集中整治酒驾醉驾

公安部交管局近日部署全国公安交管部门开展酒驾醉驾集中整治行动。9月13日起,全国交警将开展为期10天的酒驾醉驾执法直播联动,边执法边宣传,最大限度警示并提示

驾驶人抵制酒驾醉驾,将安全风险排除在萌芽阶段,保障群众节日出行安全。

“有安全,更团圆。”公安部交管局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处罚不是目的,

安全才是第一,饮酒后严禁驾车,亲朋好友要主动劝阻驾驶人酒后驾车,守法出行,共同营造安全祥和的道路交通环境。

(据公安部交管局)

## 资讯

### 景顺长城李进:与优秀公司一起成长

在诸多公募基金经理中,李进的风格稳定,重点研究制造业、医药、TMT等行业。2021年5月,李进加入景顺长城,在静默期中,李进没有花太多时间休整,而是忙于研究储备,囤积“粮草”。8月31日,他开始执掌景顺长城科技创新基金,开启新的投资之旅。

他认为,下半年整体市场存在结构性机会,选择细分景气行业的优秀公司较重要。随着中国国力的崛起,优秀公司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都会享受时代带来的红利。

(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 成都暴雨蓝色预警:15区(市)县伴雷电大风

成都市气象台9月13日16时发布暴雨蓝色预警:

预计13日20时至14日20时有一次阵雨或雷雨天气过程,降雨分布不均,其中蒲江、邛崃、新津、双流、天府新区、东部新区、新都、青白江、龙泉驿、锦江区、高新区、金牛区、青羊区、

成华区 and 武侯区15区(市)县部分地方有暴雨,其余区(市)县个别地方有暴雨,降雨时伴有雷电、短时强降水和6级以上阵性大风等强对流天气,请注意防范。

1.政府及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做好暴雨准备工作;

2.学校、幼儿园采取适当措施,保证学生和幼儿安全;

3.驾驶人员应当注意道路积水和交通阻塞,确保安全;

4.检查城市、农田、鱼塘排水系统,做好排涝准备。

(据四川在线)